

证券代码：830900

证券简称：维福特

主办券商：东方财富证券

江苏维福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5月25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5月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刘云俊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刘云俊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选举刘云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4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董事刘云俊先生为关联董事，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任命刘云俊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完善公司内部治理机制，提高公司管理水平，公司任命刘云俊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刘云俊先生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董事刘云俊为关联董事，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任命黄萍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完善公司内部治理机制，提高公司管理水平，公司任命黄萍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黄萍女士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董事黄萍为关联董事，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任命刘培培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完善公司内部治理机制，提高公司管理水平，公司任命刘培培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刘培培女士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维福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维福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25 日